

且介亭

且介亭雜文

且介亭雜文



序 言

近几年来，所谓“杂文”的产生，比先前多，也比先前更受着攻击。例如自称“诗人”邵洵美⁽¹⁾，前“第三种人”⁽²⁾施蛰存⁽³⁾和杜衡即苏汶⁽⁴⁾，还不到一知半解程度的大学生林希隽⁽⁵⁾之流，就都和杂文有切骨之仇，给了种种罪状的。然而没有效，作者多起来，读者也多起来了。

其实“杂文”也不是现在的新货色，是“古已有之”的，凡有文章，倘若分类，都有类可归，如果编年，那就只按作成的年月，不管文体，各种都夹在一处，于是成了“杂”。分类有益于揣摩文章，编年有利于明白时势，倘要知人论世，是非看编年的文集不可的，现在新作的古人年谱的流行，即证明着已经有许多人省悟了此中的消息。况且现在是多么切迫的时候，作者的任务，是在对于有害的事物，立刻给以反响或抗争，是感应的神经，是攻守的手足。潜心于他的鸿篇巨制，为未来的文化设想，固然是很好的，但为现在抗争，却也正是为现在和未来的战斗的作者，因为失掉了现在，也就没有了未来。

战斗一定有倾向。这就是邵施杜林之流的大敌，其实他们所憎恶的是内容，虽然披了文艺的法衣，里面却包藏着“死之说教者”⁽⁶⁾，和生存不能两立。

这一本集子和《花边文学》，是我在去年一年中，在官民的明明暗暗，软软硬硬的围剿“杂文”的笔和刀下的结集，凡是写下来的，全在这里面。当然不敢说是诗史^①，其中有着时代的眉目，也决不是英雄们的八宝箱，一朝打开，便见光辉灿烂。我只在深夜的街头摆着一个地摊，所有的无非几个小钉，几个瓦砾，但也希望，并且相信有些人会从中寻出合于他的用处的东西。

一九三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记于上海之且介亭^②。

注 释

〔1〕 邵洵美(1906—1968) 浙江余姚人。曾创办金屋书店，主编《金屋月刊》，提倡所谓唯美主义文学。他和章克标是《人言》周刊的“编辑同人”。该刊第一卷第三期(一九三四年三月)曾译载鲁迅用日文写的《关于中国的两三件事》一文中谈监狱一节，文末的“编者注”中攻击鲁迅的杂文“强辞夺理”，“意气多于议论，捏造多于实证”。参看《准风月谈·后记》。

〔2〕 “第三种人” 一九三三年七月苏汶(即杜衡)在《现代》月刊第一卷第三期发表《关于〈文新〉与胡秋原的文艺论辩》，文中自称是居于反动文艺和左翼文艺之外的“第三种人”，鼓吹“文艺自由论”，攻击左翼文艺运动。鲁迅一九三四年四月十一日致增田涉的信中指出这些所谓“第三种人”“自称超党派，其实是右派”。

〔3〕 施蛰存 江苏松江(今属上海市)人，作家。曾主编《现代》月刊、《文饭小品》等。他在《文饭小品》第三期(一九三五年四月)发表的《服尔泰》中，说鲁迅的杂文是“有宣传作用而缺少文艺价值的东西”。

〔4〕 杜衡(1906—1964) 又名苏汶，原名戴克崇，浙江杭县(今余杭)人，“第三种人”的代表人物。曾编辑《现代》月刊。他在上海《星火》第二卷第二期(一九三五年十一月一日)发表的《文坛的骂风》

中说，“杂文的流行”，是文坛上“一团糟的混战”的“一个重要的原因”，“于是短论也，杂文也，差不多成为骂人文章的‘雅称’，于是，骂风四起，以至弄到今日这不可收拾的局势”。

〔5〕林希雋 广东潮安人，当时上海大夏大学的学生。他在《现代》第五卷第五期（一九三四年九月）发表的《杂文和杂文家》中，说杂文的兴盛，是因为“作家毁掉了自己以投机取巧的手腕来代替一个文艺作者的严肃的工作”。

〔6〕“死之说教者” 原是尼采《札拉图斯特拉如是说》第一卷第九篇的篇名，这里借用其字面的意思。

〔7〕诗史 意思是可以作为历史看的诗，语见《新唐书·杜甫传》：“甫又善陈时事，律切精深，至千言不少衰，世号‘诗史’。”后也泛指能反映一个时代的作品。

〔8〕且介亭 当时作者住在上海北四川路，这个地区是“越界筑路”（帝国主义者越出租界范围修筑马路）区域，即所谓“半租界”。“且介”即取“租界”二字之各半。

目 录

关于中国的两件事	1
答国际文学社问	12
《草鞋脚》小引	14
论“旧形式的采用”	16
连环图画琐谈	21
儒术	24
《看图识字》	29
拿来主义	32
隔膜	36
《木刻纪程》小引	41
难行和不信	44
买《小学大全》记	47
韦素园墓记	56
忆韦素园君	57
忆刘半农君	65
答曹聚仁先生信	70
从孩子的照相说起	74
门外文谈	78
不知肉味和不知水味	105

中国语文的新生	108
中国人失掉自信力了吗	111
“以眼还眼”	114
说“面子”	120
运命	124
脸谱臆测	127
随便翻翻	130
拿破仑与隋那	135
答《戏》周刊编者信	138
寄《戏》周刊编者信	144
中国文坛上的鬼魅	146
关于新文字	154
病后杂谈	156
病后杂谈之余	173
河南卢氏曹先生教泽碑文	190
《集外集》序(文略,见《集外集》)	
阿金	192
论俗人应避雅人	198
附记	202

关于中国的两三件事⁽¹⁾

一 关于中国的火

希腊人所用的火，听说是在一直先前，普洛美修斯⁽²⁾从天上偷来的，但中国的却和它不同，是燧人氏⁽³⁾自家所发见——或者该说是发明罢。因为并非偷儿，所以拴在山上，给老雕去啄的灾难是免掉了，然而也没有普洛美修斯那样的被传扬，被崇拜。

中国也有火神⁽⁴⁾的。但那可不是燧人氏，而是随意放火的莫名其妙的东西。

自从燧人氏发见，或者发明了火以来，能够很有味的吃火锅，点起灯来，夜里也可以工作了，但是，真如先哲之所谓“有一利必有一弊”罢，同时也开始了火灾，故意点上火，烧掉那有巢氏⁽⁵⁾所发明的巢的了不起的人物也出现了。

和善的燧人氏是该被忘却的。即使伤了食，这回是属于神农氏⁽⁶⁾的领域了，所以那神农氏，至今还被人们所记得。至于火灾，虽然不知道那发明家究竟是什么人，但祖师总归是有的，于是没有法，只好漫称之曰火神，而献以敬畏。看他的画像，是红面孔，红胡须，不过祭祀的时候，却须避去一切红色的东西，而代之以绿色。他大约像西班牙的牛一

样，一看见红色，便会亢奋起来，做出一种可怕的行动的。⁶²

他因此受着崇祀。在中国，这样的恶神还很多。

然而，在人世间，倒似乎因了他们而热闹。赛会⁶³也只有火神的，燧人氏的却没有。倘有火灾，则被灾的和邻近的没有被灾的人们，都要祭火神，以表感谢之意。被了灾还要来表感谢之意，虽然未免有些出于意外，但若不祭，据说是第二回还会烧，所以还是感谢了的安全。而且也不但对于火神，就是对于人，有时也一样的这么办，我想，大约也是礼仪的一种罢。

其实，放火，是很可怕的，然而比起烧饭来，却也许更有趣。外国的事情我不知道，若在中国，则无论查检怎样的历史，总寻不出烧饭和点灯的人们的列传来。在社会上，即使怎样的善于烧饭，善于点灯，也毫没有成为名人的希望。然而秦始皇⁶⁴一烧书，至今还俨然做着名人，至于引为希特拉⁶⁵烧书事件的先例。假使希特拉太太善于开电灯，烤面包罢，那么，要在历史上寻一点先例，恐怕可就难了。但是，幸而那样的事，是不会哄动一世的。

烧掉房子的事，据宋人的笔记说，是开始于蒙古人的。因为他们住着帐篷，不知道住房子，所以就一路的放火。⁶⁶然而，这是谎话。蒙古人中，懂得汉文的很少，所以不来更正的。其实，秦的末年就有着放火的名人项羽⁶⁷在，一烧阿房宫，便天下闻名，至今还会在戏台上出现，连在日本也很有名。然而，在未烧以前的阿房宫里每天点灯的人们，又有谁知道他们的名姓呢？

现在是爆裂弹呀，烧夷弹呀之类的东西已经做出，加以

飞机也很进步，如果要做名人，就更加容易了。而且如果放火比先前放得大，那么，那人也就更加受尊敬，从远处看去，恰如救世主^{〔1〕}一样，而那火光，便令人以为是光明。

二 关于中国的王道

在前年，曾经拜读过中里介山氏^{〔2〕}的大作《给支那及支那国民的信》。只记得那里面说，周汉都有着侵略者的资质。而支那人都讴歌他，欢迎他了。连对于朔北的元和清，也加以讴歌了。只要那侵略，有着安定国家之力，保护民生之实，那便是支那人民所渴望的王道，于是对于支那人的执迷不悟之点，愤慨得非常。

那“信”，在满洲出版的杂志上，是被译载了的，但因为未曾输入中国，所以像是回信的东西，至今一篇也没有见。只在去年的上海报上所载的胡适^{〔3〕}博士的谈话里，有的说，“只有一个方法可以征服中国，即彻底停止侵略，反过来征服中国民族的心。”不消说，那不过是偶然的，但也有些令人觉得好像是对于那信的答复。

征服中国民族的心，这是胡适博士给中国之所谓王道所下的定义，然而我想，他自己恐怕也未必相信自己的话的罢。在中国，其实是彻底的未曾有过王道，“有历史癖和考据癖”的胡博士，该是不至于不知道的。

不错，中国也有过讴歌了元和清的人们，但那是感谢火神之类，并非连心也全被征服了的证据。如果给与一个暗示，说是倘不讴歌，便将更加虐待，那么，即使加以或一程度

的虐待，也还可以使人们来讴歌。四五年前，我曾经加盟于一个要求自由的团体^{〔16〕}，而那时的上海教育局长陈德征氏勃然大怒道，在三民主义的统治之下，还觉得不满么？那可连现在所给与着的一点自由也要收起了。而且，真的是收起了的。每当感到比先前更不自由的时候，我一面佩服着陈氏的精通王道的学识，一面有时也不免想，真该是讴歌三民主义的。然而，现在是已经太晚了。

在中国的王道，看去虽然好像是和霸道对立的东西，其实却是兄弟，^{〔17〕}这之前和之后，一定要有霸道跑来的。人民之所讴歌，就为了希望霸道的减轻，或者不更加重的缘故。

汉的高祖^{〔18〕}，据历史家说，是龙种，但其实是无赖出身，说是侵略者，恐怕有些不对的。至于周的武王^{〔19〕}，则以征伐之名入中国，加以和殷似乎连民族也不同，用现代的话来说，那可是侵略者。然而那时的民众的声音，现在已经没有留存了。孔子和孟子^{〔20〕}确曾大大的宣传过那王道，但先生们不但是周朝的臣民而已，并且周游历国，有所活动，所以恐怕是为了想做官也难说。说得好看一点，就是因为要“行道”，倘做了官，于行道就较为便当，而要做官，则不如称赞周朝之为便当的。然而，看起别的记载来，却虽是那王道的祖师而且专家的周朝，当讨伐之初，也有伯夷和叔齐扣马而谏^{〔21〕}，非拖开不可；纣的军队也加反抗，非使他们的血流到漂杵^{〔22〕}不可。接着是殷民又造了反，虽然特别称之曰“顽民”^{〔23〕}，从王道天下的人民中除开，但总之，似乎究竟有了一种什么破绽似的。好个王道，只消一个顽民，便将它弄得毫

无根据了。

儒士和方士，是中国特产的名物。方士的最高理想是仙道，儒士的便是王道。但可惜的是这两件在中国终于都没有。据长久的历史上的事实所证明，则倘说先前曾有真的王道者，是妄言，说现在还有者，是新药。孟子生于周季，所以以谈霸道为羞^[24]，倘使生于今日，则跟着人类的智识范围的展开，怕要羞谈王道的罢。

三 关于中国的监狱

我想，人们的确是确由事实而从新省悟，而事情又由此发生变化的。从宋朝到清朝的末年，许多年间，专以代圣贤立言的“制艺”^[25]这一种烦难的文章取士，到得和法国打了败仗^[26]，这才省悟了这方法的错误。于是派留学生到西洋，开设兵器制造局，作为那改正的手段。省悟到这还不够，是在和日本打了败仗之后^[27]，这回是竭力开起学校来。于是学生们年年大闹了。从清朝倒掉，国民党掌握政权的时候起，才又省悟了这错误，作为那改正的手段的，是除了大造监狱之外，什么也没有了。

在中国，国粹式的监狱，是早已各处都有的，到清末，也就造了一点西洋式，即所谓文明式的监狱。那是为了示给旅行到此的外国人而建造，应该与为了和外国人好互相应酬，特地派出去，学些文明人的礼节的留学生，属于同一种类的。托了这福，犯人的待遇也还好，给洗澡，也给一定分量的饭吃，所以倒是颇为幸福的地方。但是，就在两三礼拜

前，政府因为要行仁政了，还发过一个不准克扣囚粮的命令。从此以后，可更加幸福了。

至于旧式的监狱，则因为好像是取法于佛教的地狱的，所以不但禁锢犯人，此外还有给他吃苦的职掌。挤取金钱，使犯人的家属穷到透顶的职掌，有时也会兼带的。但大家都以为应该。如果有谁反对罢，那就等于替犯人说话，便要受恶党⁽²⁸⁾的嫌疑。然而文明是出奇的进步了，所以去年也有了提倡每年该放犯人回家一趟，给以解决性欲的机会的，颇是人道主义气味之说的官吏。⁽²⁹⁾其实，他也并非对于犯人的性欲，特别表着同情，不过因为总不愁竟会实行的，所以也就高声嚷一下，以见自己的作为官吏的存在。然而舆论颇为沸腾了。有一位批评家，还以为这么一来，大家便要不怕牢监，高高兴兴的进去了，很为世道人心愤慨了一下。⁽³⁰⁾受了所谓圣贤之教那么久，竟还没有那位官吏的圆滑，固然也令人觉得诚实可靠，然而他的意见，是以为对于犯人，非加虐待不可，却也因此可见了。

从别一条路想，监狱确也并非没有不像以“安全第一”为标语的人们的理想乡的地方。火灾极少，偷儿不来，土匪也一定不来抢。即使打仗，也决没有以监狱为目标，施行轰炸的傻子；即使革命，有释放囚犯的例，而加以屠戮的是没有的。当福建独立⁽³¹⁾之初，虽有说是释放犯人，而一到外面，和他们自己意见不同的人倒反而失踪了的谣言，然而这样的例子，以前是未曾有过的。总而言之，似乎也并非很坏的处所。只要准带家眷，则即使不是现在似的大水，饥荒，战争，恐怖的时候，请求搬进去住的人们，也未必一定没

有的。于是虐待就成为必不可少。

牛兰⁽³²⁾夫妇，作为赤化宣传者而关在南京的监狱里，也绝食了三四回了，可是什么效力也没有。这是因为他不知道中国的监狱的精神的缘故。有一位官员诧异的说过：他自己不吃，和别人有什么关系呢？岂但和仁政并无关系而已呢，省些食料，倒是于监狱有益的。甘地⁽³³⁾的把戏，倘不挑选兴行场⁽³⁴⁾，就毫无成效了。

然而，在这样的近于完美的监狱里，却还剩着一种缺点。至今为止，对于思想上的事，都没有很留心。为要弥补这缺点，是在近来新发明的叫作“反省院”的特种监狱里，施着教育。我还没有到那里去反省过，所以并不知道详情，但要而言之，好像是将三民主义时时讲给犯人听，使他反省着自己的错误。听人说，此外还得做排击共产主义的论文。如果不肯做，或者不能做，那自然，非终身反省不可了，而做得不够格，也还是非反省到死则不可。现在是进去的也有，出来的也有，因为听说还得添造反省院，可见还是进去的多了。考完放出的良民，偶尔也可以遇见，但仿佛大抵是萎靡不振，恐怕是在反省和毕业论文上，将力气使尽了罢。那前途，是在没有希望这一面的。

注 释

〔1〕 本篇最初发表于一九三四年三月号日本《改造》月刊，参看本书《附记》。

〔2〕 普洛美修斯 通译普罗米修斯，希腊神话中的神。相传他从主神宙斯那里偷了火种给人类，受到宙斯的惩罚，被钉在离加索

山的岩石上，让神鹰啄食他的肝脏。

〔3〕 燧人氏 我国传说中最早钻木取火的人，远古三王之一。

〔4〕 火神 传说不一。一说指祝融，见罗泌《路史·前纪》卷八；一说指回禄，见《左传》昭公十八年及其注疏。

〔5〕 有巢氏 我国传说中发明树上搭巢居住的人，远古三王之一。

〔6〕 神农氏 我国传说中发明制作农具、教人耕种的人，远古三王之一。又传说他曾尝百草，发现药材，教人治病。

〔7〕 西班牙以前有斗牛的风俗，斗牛士手持红布对牛撩拨，待牛以角向他触去，斗牛士即与之搏斗。

〔8〕 赛会 也称赛神，旧时的一种迷信习俗。用仪仗、鼓乐和杂戏等迎神出庙，周游街巷，以酬神祈福。

〔9〕 秦始皇（前259—前210） 姓嬴名政。战国时秦国国君，公元前二二一年建立了我国历史上第一个中央集权的封建王朝。始皇三十四年（前213），他采纳丞相李斯的建议，下令将秦以外的各国史书和民间所藏除农书和医书以外的古籍尽行焚毁。

〔10〕 希特拉（A.Hitler, 1889—1945） 通译希特勒，德国纳粹党头子，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祸首之一。一九三三年他担任内阁总理后，实行法西斯统治，烧毁进步书籍和一切所谓“非德国思想”的书籍。关于引秦始皇为希特勒焚书先例的论调，作者在《准风月谈·华德焚书异同论》中曾作过分析，可参看。

〔11〕 宋代庄季裕《鸡肋编》卷中载：“靖康之后，金虏侵袭中国，露居异俗，凡所经过，尽皆焚燹。”

〔12〕 项羽（前232—前202） 下相（今江苏宿迁）人，秦末农民起义领袖。秦亡后自立为西楚霸王，后为刘邦所败。据《史记·项羽本纪》载：他攻破咸阳后，“烧秦宫室，火三月不灭”。阿房宫，秦始皇时建筑的宫殿，遗址在今陕西西安市西阿房村。

〔13〕 救世主 基督教徒对耶稣的称呼。《新约·马太福音》说基督所在之处，都有大光照耀。

〔14〕 中里介山（1885—1944） 日本通俗小说家，著有历史小说《大菩萨峠》。他的《给支那和支那国民的一封信》，一九三一年（昭

和六年)日本春阳堂出版。

〔15〕 胡适(1891—1962) 字适之,安徽绩溪人。早年留学美国,曾获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哲学博士学位,回国后任北京大学教授。他当时积极支持国民党政府的内外政策。这里所引的这段话,是他一九三三年三月十八日在北平对记者的谈话,载同年三月二十二日《申报·北平通讯》。下文的“有历史癖和考据癖”,是他在一九二〇年七月所写的《〈水浒传〉考证》中的话:“我最恨中国史家说的什么‘作史笔法’,但我却有点‘历史癖’;我又最恨人家咬文嚼字的评文,但我却又有点‘考据癖’!”

〔16〕 指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中国共产党支持和领导下的革命群众团体,一九三〇年二月成立于上海,它的宗旨是争取言论、出版、结社、集会等自由,反对国民党的反动统治。

〔17〕 关于王道和霸道之说,《孟子·公孙丑》载有孟轲的话:“以力假仁者霸,霸必有大国;以德行仁者王,王不待大……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力不赡也;以德服人者,中心悦而诚服也。”《汉书·元帝纪》:“汉家自有制度,本以霸王道杂之。”

〔18〕 汉高祖 即刘邦(前247—前195),沛(今江苏沛县)人,秦末农民起义领袖,汉朝的建立者。据《史记·高祖本纪》载:“高祖……父曰太公,母曰刘媪,其先刘媪尝息大泽之陂,梦与神遇。是时雷电晦冥,太公往视,则见交龙于其上。已而有身,遂产高祖。”又说他“不事家人生产作业……好酒及色。常从王媪、武负貰酒”。

〔19〕 周武王 姓姬名发,殷末周族领袖。公元前十一世纪,他联合西北和西南各族起兵进入中原,灭殷后建立周王朝。

〔20〕 孔子(前551—前479) 名丘,字仲尼,春秋末期鲁国陬邑(今山东曲阜)人,儒家学派的创始者。孟子(约前372—前289),名轲,字子舆,战国时邹(今山东邹县东南)人,他继承并发挥了儒家学说,成为孔丘以后的又一儒家代表人物。

〔21〕 伯夷和叔齐扣马而谏,据《史记·伯夷列传》载:“伯夷、叔齐,孤竹君之二子也。……闻西伯昌善养老,盍往归焉。及至,西伯卒,武王伐纣,号为文王,东伐纣。伯夷、叔齐叩马而谏曰:‘父死不葬,爰及干戈,可谓孝乎?以臣弑君,可谓仁乎?’左右欲兵之。太公

曰：‘此义人也，扶而去之。’”

〔22〕 **血流漂杵** 据《尚书·武成》载：“甲子昧爽，受（纣）率其旅若林，会于牧野。罔有敌于我师，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血流漂杵。”

〔23〕 **“顽民”** 据《史记·殷本纪》载：“周武王崩，武庚（商纣之子）与管叔、蔡叔作乱，成王命周公诛之。”又《尚书·多士》载：“成周（今洛阳）既成，迁殷顽民。”据唐代孔颖达疏：“顽民，谓殷之大夫、士从武庚叛者；以其无知，谓之顽民。”

〔24〕 **以谈霸道为羞** 据《孟子·梁惠王》载：“齐宣王问曰：‘齐桓、晋文之事，可得闻乎？’孟子对曰：‘仲尼之徒，无道桓、文之事者，是以后世无传焉，臣未之闻也。’”据宋代朱熹《集注》：“仲尼之门，五尺童子羞称五霸，为其先诈力而后仁义也。”

〔25〕 **“制艺”** 也称制义。科举考试时规定的文体。在明清两代指摘取“四书”、“五经”中文句命题、立论的八股文。

〔26〕 指一八八四年至一八八五年的中法战争。战争的结果是清政府与法国签订了不平等的《中法新约》。

〔27〕 指一八九四年至一八九五年的中日战争（即甲午战争）。清政府在战败后与日本签订了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

〔28〕 **愚党** 这里是反语，当时国民党反动派曾用“匪党”等字眼诬称中国共产党。

〔29〕 一九三三年四月四日《申报》“南京专电”称：“司法界某要人谈……壮年犯之性欲问题，依照理论，人民犯罪，失去自由，而性欲不在剥夺之列，欧美文明国家，定有犯人假期……每年得请假返家五天或七天，解决其性欲。”

〔30〕 一九三三年八月二十日出版的《十日谈》第二期载有郭明的《自由监狱》一文，其中说：“最近司法当局复有关于囚犯性欲问题之讨论……本来，囚禁制度……是国家给予犯罪者一个自省而改过的机会……监狱痛苦尽人皆知，不法犯罪，乃自讨苦吃，百姓既有戒心，或者可以不敢犯法；对付小人，此亦天机一条也。”

〔31〕 **福建独立** 指一九三三年十一月在福建发生的政变。一九三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在上海抗击进犯日军的十九路军，被蒋介石

调往福建进行反共内战。该军广大官兵在中国共产党抗日主张的影响下，反对蒋介石投降日本的政策，不愿和红军作战。一九三三年十一月，十九路军将领联合国民党内一部分势力，在福建省成立“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并与红军成立抗日反蒋协定，但不久即在蒋介石的兵力压迫下失败。

〔32〕 牛兰 (Naulen, 1897—?) 即保罗·鲁埃格 (Paul Ruegg)，原籍波兰，“泛太平洋产业同盟”上海办事处秘书，共产国际派驻中国的工作人员。一九三一年六月十七日牛兰夫妇同在上海被国民党政府拘捕，送往南京监禁，次年七月一日以“危害民国”罪受审。牛兰不服，于七月二日起进行绝食斗争。宋庆龄、蔡元培等曾组织“牛兰夫妇营救委员会”营救。一九三七年日本侵占南京前夕出狱。

〔33〕 甘地 (M. Gandhi, 1869—1948) 印度民族独立运动的领袖。他主张“非暴力抵抗”，倡导对英国殖民政府“不合作运动”，曾屡遭监禁，在狱中多次以绝食表示反抗。

〔34〕 兴行场 日语，戏场的意思。